

「我為甚麼喜歡這一本書」校內閱讀寫作比賽

《百年孤獨》



5D 陳思辰

「一個幸福晚年的秘訣不是別的，而是與孤寂簽訂一個體面的協定。」——《百年孤獨》

《百年孤獨》是馬爾克斯所著的小說，講述了布恩迪亞家族七代人在馬孔多這片土地上的百年經歷，忍受著各自的孤獨。有人說書中馬孔多發生的大屠殺是隱喻拉丁美洲血腥的殖民史；有人說布恩迪亞家族七代人的悲劇輪回不過是既定的命運，也是不可戰勝的宿命。對我而言《百年孤獨》是一處心外無物的心靈淨土，一處遼闊無垠的秋空霽海，是一處我能坦然將孤獨安詳埋放的殿堂。

「生命中，真正重要的不是你遭遇了什麼，而是你記住了那些事，又是如何銘記的。」當颶風抹去羊皮卷上記載的一切，從世人的記憶中根除。自永遠至永遠，注定承受百年孤獨的家族不會有第二次機會在大地上出現。

馬孔多的人們遺忘了香蕉公司對人們的迫害，他們質疑奧雷里亞諾上校是否是真實存在過的人，甚至到最後連馬孔多這片土地本身也再無人知曉。從此這裡被蒙上了一層孤獨的灰，源於徹底的遺忘。

就像尋夢環遊記里說的「死亡不是生命的終點，遺忘才是。」我們的生命雖然短暫，但記憶卻源遠流長。人類群星之所以璀璨閃耀，是因為我們始終銘記。我們見到一朵曇花綻放在月華之下，我們便將這幅畫面深深地刻在了記憶的深處，我們賦予它意義，或是孤高，或是脫俗；當我們見到夕陽西下捲起一片紅彤彤的火燒雲自遠而至，至無所見，我們便將這幅繪卷投射到情感的遠處，從中抒發自身的感悟，或是宏偉，或是另一場盛大落幕。

所以我相信生命的意義在於人類的存在賦予了它應有的意義。只要記憶長河仍然流淌，傳承延續在人類的文明中，生命也正因我們銘記而偉大，我們看透生老病死、四季變遷，因此我們在余下的生命中毅然地點燃生命的引線，似燭火般照亮這原本孤獨的世界。

「我為甚麼喜歡這一本書」校內閱讀寫作比賽

《百年孤獨》

亞

「過去都是假的，回憶沒有歸路，春天總是一去不返，最瘋狂執著的愛情也終究是過眼雲煙。」阿爾瓦羅第一個聽從了忠告離開了馬孔多，他買下一張永久車票，登上一列永無終點的火車。

每當我翻閱到這一篇章，我想著人生的意義或許當真在於那對未來無窮的探索，而有時這過程或許又總是孤獨，無終點的火車總有人上了又落，那這漫長的一生呢？繼而又讓我想起了小時候，我也曾坐在父親的腿上，在從家鄉返回城市的火車里。睜著一對溜圓的眼睛好奇地看著窗外，吮吸著手指，隨後又把雙手緊貼著窗戶上，當火車疾馳出幽暗的隧道，我瞧見了獨屬今生的景色。一片片金黃色的麥浪被微風吹拂，在田野間輕輕擺動，自由無拘；每一排電線樁上都站著許多山雀，它們不約而同地高歌，悠揚婉轉；更遠方的原野上，馬兒奔騰著，揚起了滿天的塵土，迷了人間。包羅萬象的世間景像恍過我的眼前，在我心裡埋下一顆探索世界的種子，也匆匆恍過了童年。兒時沒有對時間的概念，也不知坐了多久的火車，我們彷彿從白山黑水坐到了海角天涯，疲憊的我不再理會朝夕，只是抱著那段悠長的美夢，困倦地沈沈睡去。

只是後來，我許多年沒有再回去過，那也再沒有了期待並等待我歸家的人。人們一派懈怠，而遺忘卻日益貪婪，無情地吞噬一點一滴的記憶，只有零星破碎的記憶被落在了那遺忘之鄉，無人想到拾起……

我喜歡《百年孤獨》僅是因為有那麼一刻，我望見屬於書中人的孤獨，令我感觸良多，其中我最大的得益莫過於對孤獨的詮釋。孤獨像是馬孔多的大雨，點點滴滴，連綿不絕。或許到最後的最後，每個人作為個體都被孤獨纏繞著，而想要幸福就必須接受它，簽下一個百年協定，學會妥協，跟孤獨和諧共處，為自己留下一份體面。

百年之後，你我之輩，身軀已倦，鬢發皆秋。唯余書香繞白雲，此去經年，盼有可期，老來翻篇，閒也無恙，待解書中意。屆時毋須感那蹉跎的歲月，毋必嘆那傷逝的芳華。你我心海無風、無雨也無晴，只是漫漫在那段書卷里，品讀那書中的人生百味。

<完>